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 6 月 5 日(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13 樓及 14 樓
電話:(02)2361-8110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審報字第 24002477 號

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查核意見

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 113 年 6 月 5 日(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暨民國 113 年 6 月 5 日(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淨資產價值之變動情形。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紀淑梅 紀淑梅

會計師

陳賢儀 陳賢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739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3923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2 月 1 2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淨資產及每單位平均淨資產以各類型計價幣別表達)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資 產		
股票-按市價計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成本為\$815,676,558)(附註十二)	\$ 795,046,970	58
受益憑證-按市價計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成本為\$379,132,655)(附註五及十二)	357,663,219	26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REITs)-按市價計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成本為\$38,182,512)(附註十二)	37,375,258	3
債券-按市價計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成本為\$65,453,823)(附註十一及十二)	64,324,518	5
附買回債券-按成本計值(附註十一及十二)	42,781,000	3
銀行存款(附註六及十二)	60,049,896	4
應收現金股利(附註十二)	1,977,756	-
應收利息(附註十二)	265,219	-
應收發行受益憑證款	15,359,200	1
資產合計	1,374,843,036	100
負 債		
應付贖回受益憑證款	3,480,644	-
應付經理費(附註五及八)	2,038,883	-
應付保管費(附註八)	301,112	-
應付所得稅(附註七及十二)	167,704	-
遠期外匯重評價負債(附註十一)	1,678,279	-
應付會計師費	90,000	-
其他應付款	2,718	-
負債合計	7,759,340	-
淨 資 產	\$ 1,367,083,696	100
淨資產-累積類型-新臺幣		
淨資產-月配類型-新臺幣	TWD 791,108,134	
淨資產-累積N類型-新臺幣	TWD 64,419,492	
淨資產-月配N類型-新臺幣	TWD 55,816,552	
淨資產-累積類型-美元	TWD 23,658,857	
淨資產-月配類型-美元	USD 5,192,025.23	
淨資產-累積N類型-美元	USD 437,016.69	
淨資產-月配N類型-美元	USD 2,327,752.51	
淨資產-累積類型-人民幣	USD 183,940.67	
淨資產-月配類型-人民幣	CNY 22,546,124.12	
淨資產-累積N類型-人民幣	CNY 1,598,074.76	
淨資產-月配N類型-人民幣	CNY 3,034,748.80	
淨資產-累積類型-南非幣	CNY 1,513,121.88	
淨資產-月配類型-南非幣	ZAR 16,652,459.95	
淨資產-累積N類型-南非幣	ZAR 1,042,608.16	
淨資產-月配N類型-南非幣	ZAR 2,711,419.64	
淨資產-累積類型-南非幣	ZAR 630,245.96	

單位：新臺幣元

(淨資產及每單位平均淨資產以各類型計價幣別表達)

113年12月31日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累積類型-新臺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月配類型-新臺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累積N類型-新臺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月配N類型-新臺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累積類型-美元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月配類型-美元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累積N類型-美元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月配N類型-美元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累積類型-人民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月配類型-人民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累積N類型-人民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月配N類型-人民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累積類型-南非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月配類型-南非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累積N類型-南非幣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月配N類型-南非幣

金	額
	81,938,252.19
	6,695,582.74
	5,781,079.32
	2,458,999.26
	545,714.53
	46,069.94
	244,327.26
	19,385.00
	2,385,277.82
	169,626.73
	320,572.46
	160,430.21
	1,744,283.13
	110,871.80
	284,133.38
	67,013.02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累積類型-新臺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月配類型-新臺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累積N類型-新臺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月配N類型-新臺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累積類型-美元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月配類型-美元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累積N類型-美元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月配N類型-美元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累積類型-人民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月配類型-人民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累積N類型-人民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月配N類型-人民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累積類型-南非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月配類型-南非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累積N類型-南非幣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月配N類型-南非幣

TWD	9.6549
TWD	9.6212
TWD	9.6550
TWD	9.6213
USD	9.5142
USD	9.4859
USD	9.5272
USD	9.4888
CNY	9.4522
CNY	9.4211
CNY	9.4667
CNY	9.4317
ZAR	9.5469
ZAR	9.4037
ZAR	9.5428
ZAR	9.404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思寬



總經理：濮樂偉



會計主管：曾雅芳



單位：新臺幣元

投資種類	佔已發行股份/受益權/面額		
	金額	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上市股票-按市價計值</u>			
瑞士			
Straumann Holding AG	\$ 8,289,573	-	1
丹麥			
諾和諾德公司	5,710,749	-	-
日本			
Tsuruha Holdings Inc	7,327,116	0.01	1
泰爾茂公司	19,928,494	-	1
	27,255,610		2
美國			
AMGEN-T	8,544,040	-	1
Illumina Inc	16,545,243	-	1
安捷倫科技公司	30,826,597	-	2
TARGET CORP	19,941,010	-	2
艾伯維藥品有限公司	16,141,584	-	1
必治妥施貴寶公司	18,540,934	-	1
基本健康	19,966,596	-	2
THE CIGNA GROUP	27,156,436	-	2
CVS Health Corp	14,715,391	-	1
DexCom公司	17,845,648	-	1
嬌生公司	14,222,364	-	1
禮來公司	12,653,466	-	1
麥卡遜	11,209,332	-	1
默克藥廠	21,196,850	-	2
輝瑞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34,787,197	-	3
亞培	44,390,487	-	3
必帝公司	33,466,615	-	2
聖丁公司	24,823,412	-	2
查爾斯河實驗室國際公司	18,154,118	0.01	1
安森公司	22,976,530	-	2
愛德華生命科學	31,548,107	-	2
費森尤斯集團	23,361,998	-	2
GE HealthCare Technologies I	12,814,093	-	1
HCA醫療保健公司	14,758,826	-	1
Hologic公司	18,905,458	-	1
哈門那公司	20,792,169	-	2
IDEXX實驗室公司	24,395,358	-	2
IQVIA控股公司	16,104,486	-	1
直覺外科公司	136,883	-	-
美敦力公司	19,900,952	-	1
Insulet公司	5,990,695	-	-
凱杰生物	23,355,807	0.01	2
Revvity公司	23,781,468	0.01	2
西門子醫療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27,925,086	-	2
史賽克	27,146,437	-	2
Bio-Techne Corp	16,528,508	-	1

單位：新臺幣元

投資種類	估已發行股份/受益權/面額		
	金額	總數之百分比(註1)	佔淨資產百分比(註2)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上市股票-按市價計值(續)</u>			
美國(續)			
聯合健康集團	\$ 18,240,857	-	1
	753,791,038		55
股票總計	795,046,970		58
<u>受益憑證-按市價計值</u>			
指數股票型基金			
台灣			
國泰20年美債	53,604,000	0.02	4
中信高評級公司債	28,312,000	0.02	2
永豐10年A公司債	30,279,320	0.24	2
	112,195,320		8
美國			
iShares安碩7-10年公債ETF	71,219,182	0.01	5
iShares安碩信託iShares安碩1	14,405,611	-	1
iBoxx投資等級公司債基金	87,558,051	0.01	6
iShares安碩20年以上公債ETF	48,667,000	-	4
SPDR標普生技ETF	23,618,055	0.01	2
	245,467,899		18
受益憑證總計	357,663,219		26
<u>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REITs)-按市價計值</u>			
美國			
亞歷山卓不動產股份公司	9,593,360	-	1
醫療保健房地產信託公司	27,781,898	0.01	2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REITs)總計	37,375,258		3
<u>債券-按市價計值</u>			
美國			
US126650EC08			
CVS 5.55 06/01/31	32,550,878	0.10	3
US15135BAR24			
CNC 4 1/4 12/15/27	31,773,640	0.04	2
債券總計	64,324,518		5
證券總計(註3)	1,254,409,965		92
附買回債券	42,781,000		3
銀行存款	60,049,896		4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9,842,835		1
淨資產	\$ 1,367,083,696		100

註1：投資估已發行股份/受益權/面額總數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0.01者，以“-”表達。

註2：投資金額佔淨資產百分比經計算後未達1者，以“-”表達。

註3：投資明細中之股票、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及債券國家分類係以涉險國家為標準，受益憑證國家分類係以註冊國家為標準。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思寬



總經理：濮樂偉



會計主管：曾雅芳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新醫療多元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113年6月5日(成立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13年6月5日(成立日)至12月31日	
	金 額	%
期初淨資產	\$ -	-
收 入		
現金股利	11,013,038	1
利息收入	22,769,379	1
其他收入	1,025	-
收入合計	33,783,442	2
費 用		
經理費(附註五及八)	21,970,993	2
保管費(附註八)	3,204,704	-
所得稅費用(附註七)	3,625,906	-
會計師費用	90,000	-
其他費用	46,420	-
費用合計	28,938,023	2
本期淨投資收益	4,845,419	-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3,086,106,198	226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1,687,335,631)	(123)
已實現資本損益(附註九)	7,004,502	-
未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44,035,583)	(3)
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變動	1,013,003	-
收益分配(附註十)	(514,212)	-
期末淨資產	\$ 1,367,083,696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思寬



總經理：濮樂偉



會計主管：曾雅芳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一、概述、成立及營運

- (一)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係依據中華民國政府有關法令規定，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設立之開放式多重資產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區分為基金累積類型(新臺幣、美元、人民幣及南非幣)、基金月配類型(新臺幣、美元、人民幣及南非幣)、基金累積 N 類型(新臺幣、美元、人民幣及南非幣)及基金月配 N 類型(新臺幣、美元、人民幣及南非幣)受益權單位。發行總額最高為等值新臺幣 200 億元，其中新臺幣及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發行總額最高皆為新臺幣 100 億元，於民國 113 年 6 月 5 日成立。本基金各類型之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分別為計價單位壹拾元(新臺幣、美元、人民幣及南非幣)。
- (二)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有價證券為中華民國境內之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含承銷股票)、基金受益憑證(含指數股票型基金、反向型 ETF、商品 ETF 及槓桿型 ETF)、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含反向型期貨 ETF、商品期貨 ETF 及槓桿型期貨 ETF)、臺灣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或認股權憑證、政府公債、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無擔保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封閉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本基金投資於外國之有價證券包括：
1. 於外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或經金管會核准之店頭市場交易之股票(含承銷股票)、存託憑證(Depositary Receipts)、認購(售)權證或認股權憑證、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REITs)及封閉式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及追蹤、模擬或複製標的指數表現之指數股票型基金(包括反向型 ETF、商品 ETF 及槓桿型 ETF)。
 2. 由外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包含政府公債、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無擔保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ITs)及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債券、及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公司債。

3. 經金管會核准或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
4. 本基金投資之外國有價證券應符合金管會之限制或禁止規定，如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者，從其規定。
5. 本基金投資區域範圍涵蓋全球，可投資之國家或地區包含美國、英國、法國、德國、加拿大、日本、中國、香港、南韓、新加坡、印度、南非、印尼、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澳洲、紐西蘭、義大利、西班牙、葡萄牙、盧森堡、奧地利、比利時、荷蘭、匈牙利、波蘭、捷克、瑞士、瑞典、丹麥、挪威、芬蘭、希臘、愛爾蘭、土耳其、以色列、沙烏地阿拉伯、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卡達、巴西、墨西哥、智利、可倫比亞、秘魯等。

(三) 本基金由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經理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管機構。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民國 114 年 2 月 7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董事長核准後發布。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之財務報表。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外幣交易事項

本基金以新臺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成新臺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損益，列為已實現兌換損益。每日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換算調整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列為未實現兌換損益變動。

(四) 股票及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

1. 本基金對股票及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係採交易日會計，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以售價減除成本列為已

實現資本損益。市價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未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2. 基金對所投資股票及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之價值，係以計算日經理公司營業時間上午十時三十分前取得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若無法取得前述最近收盤價格時，將依序以彭博資訊(Bloomberg)、路孚特(Refinitiv)、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所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持有暫停交易、久無報價與成交資訊、市場價格無法反映公平價格者，以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或經理公司評價委員會所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
3. 取得現金股利於除息日列為當期收入；取得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則於除權日註記增加之股數，並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五) 受益憑證

1. 本基金對受益憑證係採交易日會計，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以售價減除成本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市價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未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2. 本基金對所投資受益憑證之價值，證券交易市場或店頭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經理公司營業時間上午十時三十分前取得投資所在國或地區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持有暫停交易者或無法取得最近之收盤價格時，將依序以彭博資訊(Bloomberg)、路孚特(Refinitiv)所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非證券交易市場或店頭市場交易者，以計算日經理公司營業時間上午十時三十分前依序由國外共同基金公司、彭博資訊(Bloomberg)所取得之淨值為準。如無法取得前述淨值時，以國外共同基金公司提供之最近淨值為準。持有暫停交易者，如暫停期間仍能取得通知或公告淨值，以通知或公告之淨值計算，如暫停期間無通知或公告淨值者，則以暫停交易前一營業日淨值計算。

(六) 債券

1. 債券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出售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以售價減除帳列成本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市價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未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2. 本基金對所投資債券之價值，係以計算日經理公司營業時間上午十時三十分前依序由彭博資訊(Bloomberg)、路孚特(Refinitiv)提供可取得之最近價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持有暫停交易、久無報價與成交資訊或市場價格無法反映公平價格者，以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債券交易商或經理公司評價委員會所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

(七)附買回債券

本基金對附買回債券係採交易日會計，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續後評價以買進成本加計至計算日止按買進利率計算之應收利息為準。與約定買回價格間之差額，按權責基礎帳列利息收入。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

(八)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計算日經理公司營業時間上午十時三十分前取得外匯市場之結算匯率為準，惟計算日當日外匯市場無相當於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時，得以線性差補方式計算之。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編製本財務報表時，經理公司管理階層會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另，本基金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經評估本基金並無重大之會計估計及假設。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基 金 之 關 係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永豐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控)	永豐投信之母公司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	永豐金控之子公司
永豐 10 年 A 公司債	本基金經理公司經理之基金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受益憑證-按市價計值

永豐 10 年 A 公司債

113 年 12 月 31 日
\$ 30,279,320

2. 應付經理費

永豐投信

113 年 12 月 31 日
\$ 2,038,883

3. 經理費

	1 1 3 年 6 月 5 日
	(成 立 日)
	至 1 2 月 3 1 日
永豐投信	\$ 21,970,993

4. 股票交易手續費

	1 1 3 年 6 月 5 日
	(成 立 日)
	至 1 2 月 3 1 日
永豐金證券	\$ 476,055

股票交易手續費係委託買賣有價證券所支付之手續費，列入證券買進成本或作為證券賣出價款之減少。

六、銀行存款

幣 別	1 1 3 年 1 2 月 3 1 日	原 幣 金 額	新 臺 幣 金 額
活期存款			
新 臺 幣			\$ 28,968,200
離 岸 人 民 幣	CNH	1,064,538.51	4,762,680
美 元	USD	666,906.59	21,861,865
南 非 幣	ZAR	2,544,291.33	4,457,151
合計			\$ 60,049,896

七、稅捐

本基金於中華民國境內所取得之各項收入，依財政部 91 年 11 月 27 日臺財稅字第 0910455815 號函規定，信託基金之信託利益，未於各項收入發生年度內分配予受益憑證持有人者，其以信託基金為納稅義務人扣繳之稅額，不得申請退還。另本基金從事國外投資所需負擔之所得稅，由給付人依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扣繳，並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帳列所得稅費用。

八、經理費及保管費

(一) 經理費

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規定，本基金應給付經理公司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壹點捌零（1.80%）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

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二) 保管費

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規定，本基金應給付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零點貳陸（0.26%）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三) 依民國 105 年 12 月 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500485095 號函規定揭露投資子基金之經理費率及保管費率如下：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基 金 名 稱	經 理 費 率 %	保 管 費 率 %
國泰 20 年美債	0.10%~0.20%	0.04%~0.17%
中信高評級公司債	0.20%~0.40%	0.08%~0.14%
永豐 10 年 A 公司債	0.20%~0.35%	0.06%~0.15%
iShares 安碩 7-10 年公債 ETF	0.15%	-
iShares 安碩信託 iShares 安碩 1	0.04%	-
iBoxx 投資等級公司債基金	0.14%	-
iShares 安碩 20 年以上公債 ETF	0.15%	-
SPDR 標普生技 ETF	0.35%	-

九、交易成本

本基金於民國 113 年 6 月 5 日（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交易手續費及證券交易稅分別為 \$2,023,287 及 \$12,288，並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帳列已實現資本損益。

十、收益分配

(一) 本基金累積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基金資產，不予分配。

(二) 本基金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由經理公司於本基金成立日起屆滿九十日後，按月就下列收益來源，進行收益分配。惟當月可分配收益若有剩餘未分配部分，可併入下次可分配收益。

1.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以外所得之現金股利、利息收入、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等之收益分配；
2. 投資所得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已實現資本損失及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後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得併入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3. 各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於中華民國以外所為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已實現資本損失及未實現資本損失後之餘額，亦為各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三)經理公司得依收益情形自行決定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每月收益分配金額，故本基金之配息可能涉及本金。

(四)每次分配之總金額，應由基金保管機構以「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基金可分配收益專戶」之名義按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計價幣別開立獨立帳戶分別存入，不再視為本基金資產之一部分，但其所生之孳息應按其計價幣別分別併入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資產。

(五)依據本基金之信託契約規定，民國 113 年 6 月 5 日(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已發放收益分配金額為\$514,212，其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 113 年 6 月 5 日(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

級別(註)	配息頻率	收益分配除息日	每單位配息金額	配息金額
新臺幣	月	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	\$ 0.0200	\$ 195,074
新臺幣	月	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	\$ 0.0075	\$ 70,072
新臺幣	月	民國 113 年 12 月 10 日	\$ 0.0075	\$ 70,179
美元	月	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	USD 0.0200	USD 1,443.89
美元	月	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	USD 0.0075	USD 494.25
美元	月	民國 113 年 12 月 10 日	USD 0.0075	USD 495.31
人民幣	月	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	CNY 0.0200	CNY 6,548.67
人民幣	月	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	CNY 0.0075	CNY 2,456.68
人民幣	月	民國 113 年 12 月 10 日	CNY 0.0075	CNY 2,459.14
南非幣	月	民國 113 年 10 月 9 日	ZAR 0.0500	ZAR 8,894.25
南非幣	月	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	ZAR 0.0500	ZAR 8,894.25
南非幣	月	民國 113 年 12 月 10 日	ZAR 0.0500	ZAR 8,894.24

註：本基金收益分配級別包含月配類型及月配 N 類型。

十一、金融工具資訊之揭露

(一) 衍生工具交易

本基金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為規避外幣淨投資匯率風險而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尚未結清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重評價負債

合約性質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結清金額	約定匯率	到期日
預售美元	USD	1,092,299.29	18.3100(註1)	114/03/10
預售美元	USD	2,070,965.07	7.2430(註2)	114/03/10

註 1：係美元與南非幣之兌換匯率。

註 2：係美元與離岸人民幣之兌換匯率。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未結清遠期外匯合約重評價負債之金額為 \$1,678,279，並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帳列遠期外匯重評價負債。

(二) 財務風險控制

1. 本基金所從事之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受以服務顧客為導向之證券投資信託產業及法制環境之需求所影響。為達法令遵循及符合契約規範之需求，本基金採用風險管理與控制之資訊系統以達風險警示之作用，並加以辨認與衡量各風險之水位，以利投資研究單位及管理階層能有效控管各項可衡量之風險。
2. 本基金就委託資產之投資組合，依其風險屬性採取最適當的風險管理，決定投資組合的資金配置，取得風險與報酬之間的最佳取捨點。

(三) 市場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股票、受益憑證、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及債券價值將隨投資標的之價格及匯率波動而變動，本基金之持有部位均透過限額管理及停損等管理機制，控管市場風險。本基金投資之債券，屬固定利率商品者，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及匯率變動致使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上升或市場美金兌臺幣匯率下降，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下降；屬浮動利率商品者，於利率變動時有利息收入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市場利率下降，將使債券投資之現金流量下降。此外，因本基金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要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可有效降低被避險部位之匯率風險。

(四)信用風險

本基金所持有股票、受益憑證及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之信用風險主要為交易對手交割時或交割後無法履行契約中規定義務時所產生之風險。本基金主要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店頭市場下單交易，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持有債務之信用風險受到基金之交易對方或投資標的發行人未能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基金所從事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等。本基金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係淨資產價值報告書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

(五)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所持有之各項投資大多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之流動風險甚低。

(六)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本基金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主要為股票、受益憑證、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債券、附買回債券及銀行存款，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所投資之固定利率商品附買回債券為\$42,781,000，其目的以賺取利息收入為主，故尚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或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另本基金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所投資之固定利率商品普通公司債為\$64,324,518，持有期間無現金流量風險，但有公允價值變動風險。

十二、本基金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u>1 1 3 年 1 2 月 3 1 日</u>	
	<u>原 幣 金 額</u>	<u>匯 率 新 臺 幣 金 額</u>
<u>資產</u>		
股票		
美元	21,430,217.31	32.7810 \$ 702,503,954
受益憑證		
美元	7,488,115.00	32.7810 245,467,899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		
美元	1,140,150.00	32.7810 37,375,258
債券		
美元	1,962,250.00	32.7810 64,324,518
附買回債券		
美元	1,000,000.00	32.7810 32,781,000
銀行存款		
美元	666,906.59	32.7810 21,861,865
應收現金股利		
美元	20,851.50	32.7810 683,533
應收利息		
美元	7,715.94	32.7810 252,937
<u>負債</u>		
應付所得稅		
美元	4,774.28	32.7810 156,505

(以下空白)